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u>项 目</u>	<u>页次</u>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3-6
资产负债表	3
利润表	4
现金流量表	5
股东权益变动表	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7-65

审 计 报 告

广会所审字[2011]第 10006310013 号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生态”）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 1-6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铁汉生态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铁汉生态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铁汉生态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熊永忠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新春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一年八月七日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3,385,876.53	943,385,876.53	107,845,847.54	107,845,847.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783,834.72	49,783,834.72	21,747,793.58	21,747,793.58
预付款项	14,912,232.86	14,912,232.86	6,584,048.40	6,584,048.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924,027.78	5,924,027.7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651,727.71	52,651,727.71	22,368,640.10	22,368,640.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4,779,558.31	254,779,558.31	134,486,930.16	134,486,930.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21,437,257.91	1,321,437,257.91	293,033,259.78	293,033,259.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09,980.00	1,109,980.00	1,109,980.00	1,109,98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740,641.17	41,740,641.17	31,308,555.28	31,308,555.2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6,029.90	176,029.90	195,990.94	195,990.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479,869.40	9,479,869.40	6,489,392.16	6,489,392.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8,902.21	1,048,902.21	441,687.69	441,687.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555,422.68	53,555,422.68	39,545,606.07	39,545,606.07
资产总计	1,374,992,680.59	1,374,992,680.59	332,578,865.85	332,578,865.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500,000.00	38,500,000.00	41,500,000.00	41,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865,556.50	29,865,556.50	27,156,128.13	27,156,128.13
预收款项	2,448,806.00	2,448,806.00	15,598,332.39	15,598,332.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87,799.07	2,087,799.07	3,628,196.37	3,628,196.37
应交税费	18,809,128.81	18,809,128.81	9,891,992.19	9,891,992.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35,064.57	2,335,064.57	5,825,570.89	5,825,570.8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4,046,354.95	94,046,354.95	103,600,219.97	103,600,219.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4,046,354.95	94,046,354.95	103,600,219.97	103,600,21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560,600.00	61,560,600.00	46,060,600.00	46,060,600.00
资本公积	1,073,742,743.40	1,073,742,743.40	88,960,823.70	88,960,823.7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564,298.22	14,564,298.22	9,395,722.21	9,395,722.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1,078,684.02	131,078,684.02	84,561,499.97	84,561,499.9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0,946,325.64	1,280,946,325.64	228,978,645.88	228,978,645.8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0,946,325.64	1,280,946,325.64	228,978,645.88	228,978,645.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4,992,680.59	1,374,992,680.59	332,578,865.85	332,578,865.85

利润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341,127,547.00	341,127,547.00	186,084,028.35	186,084,028.35
其中：营业收入	341,127,547.00	341,127,547.00	186,084,028.35	186,084,028.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0,902,002.45	280,902,002.45	154,021,452.82	154,021,452.82
其中：营业成本	233,416,287.63	233,416,287.63	127,412,901.71	127,412,901.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04,676.14	11,404,676.14	6,071,512.17	6,071,512.1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6,633,248.65	36,633,248.65	18,988,590.12	18,988,590.12
财务费用	-4,600,306.79	-4,600,306.79	533,924.91	533,924.91
资产减值损失	4,048,096.82	4,048,096.82	1,014,523.91	1,014,523.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225,544.55	60,225,544.55	32,062,575.53	32,062,575.53
加：营业外收入	1,340,000.00	1,340,000.00	700,000.00	7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338,000.00	1,338,000.00	160,000.00	16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227,544.55	60,227,544.55	32,602,575.53	32,602,575.53
减：所得税费用	8,541,784.49	8,541,784.49	4,824,302.04	4,824,302.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85,760.06	51,685,760.06	27,778,273.49	27,778,273.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685,760.06	51,685,760.06	27,778,273.49	27,778,273.49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6	0.96	0.60	0.6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96	0.96	0.60	0.6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1,685,760.06	51,685,760.06	27,778,273.49	27,778,273.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685,760.06	51,685,760.06	27,778,273.49	27,778,273.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068,745.07	194,068,745.07	96,571,659.62	96,571,659.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0,783.38	2,030,783.38	700,000.00	7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099,528.45	196,099,528.45	97,271,659.62	97,271,659.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9,281,461.00	249,281,461.00	117,278,544.69	117,278,544.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944,620.80	50,944,620.80	19,889,010.06	19,889,010.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85,973.08	11,885,973.08	8,955,339.14	8,955,339.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41,792.34	28,341,792.34	14,855,670.74	14,855,67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453,847.22	340,453,847.22	160,978,564.63	160,978,56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54,318.77	-144,354,318.77	-63,706,905.01	-63,706,905.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82,324.46	15,782,324.46	11,398,387.51	11,398,387.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82,324.46	15,782,324.46	11,398,387.51	11,398,387.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2,324.46	-15,782,324.46	-11,398,387.51	-11,398,387.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6,665,300.00	1,006,665,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500,000.00	58,500,000.00	21,500,000.00	21,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3,287.51	3,973,287.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5,165,300.00	1,065,165,300.00	25,473,287.51	25,473,287.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500,000.00	61,500,000.00	9,850,000.00	9,8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9,948.25	1,669,948.25	347,925.59	347,925.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9,076.20	6,319,076.20	1,381,900.61	1,381,900.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89,024.45	69,489,024.45	11,579,826.20	11,579,826.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676,275.55	995,676,275.55	13,893,461.31	13,893,461.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15	-15.15	-8.40	-8.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5,539,617.17	835,539,617.17	-61,211,839.61	-61,211,839.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980,725.09	105,980,725.09	79,070,054.56	79,070,054.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1,520,342.26	941,520,342.26	17,858,214.95	17,858,214.9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1 半年度										单位：元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060,600.00	88,960,823.70			9,395,722.21		84,561,499.97			228,978,645.88	46,060,600.00	88,960,823.70			2,936,461.86		26,428,156.79			164,386,042.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6,060,600.00	88,960,823.70			9,395,722.21		84,561,499.97			228,978,645.88	46,060,600.00	88,960,823.70			2,936,461.86		26,428,156.79			164,386,042.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500,000.00	984,781,919.70			5,168,576.01		46,517,184.05			1,051,967,679.76					6,459,260.35		58,133,343.18			64,592,603.53
(一) 净利润							51,685,760.06			51,685,760.06							64,592,603.53			64,592,603.5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51,685,760.06			51,685,760.06							64,592,603.53		64,592,603.5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500,000.00	984,781,919.70								1,000,281,919.7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5,500,000.00	984,781,919.70								1,000,281,919.7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168,576.01		-5,168,576.01							6,459,260.35		-6,459,260.35			
1. 提取盈余公积					5,168,576.01		-5,168,576.01							6,459,260.35		-6,459,260.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560,600.00	1,073,742,743.40			14,564,298.22		131,078,684.02			1,280,946,325.64	46,060,600.00	88,960,823.70			9,395,722.21		84,561,499.97			228,978,645.88

一、公司基本情况

历史沿革和变更情况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生态”、“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园林”），于2001年8月7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成立，取得注册号为440301207136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实收资本为250万元，其中刘水出资212.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85%；张衡出资2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0%；陈阳春出资12.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经2003年8月13日第二期出资250万元后，实收资本为500万元，其中刘水出资42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85%；张衡出资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0%；陈阳春出资2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

2003年8月13日，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8万元，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分别为刘水出资856.8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85%；张衡出资100.8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0%；陈阳春出资50.4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

2007年12月20日，由惠州市彩蝶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对公司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016万元，取得注册号为44030110299858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分别为惠州市彩蝶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1,008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0%；刘水出资856.8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2.50%；张衡出资100.8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陈阳春出资50.4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2.50%。

2009年7月14日，惠州市彩蝶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5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刘水；2009年7月20日，张衡将其持有公司5%的股权中的1.98%转让给杨锋源。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分别为刘水出资1,864.8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92.50%；张衡出资60.8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02%；陈阳春出资50.4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2.50%；杨锋源出资40.0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98%。

2009年7月24日，由魏国锋、周扬波、郑媛茹、深圳市木胜投资有限公司对公司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346万元，增资后各股东实收资本中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分别为刘水出资1,864.8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79.49%；张衡出资60.8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2.59%；陈阳春出资50.4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2.15%；杨锋源出资40.0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71%；魏国锋出资17.0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0.72%；周扬波出资7.0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0.30%；郑媛茹出资6.0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0.26%；深圳市木胜投资有限公司出资300.0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2.78%。

2009 年 8 月 20 日，根据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铁汉生态发起人协议书，并在 2009 年 9 月 7 日召开铁汉生态创立大会通过了设立铁汉生态相关议案，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发起方式将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额人民币 85,021,423.70 元中的 40,000,000.00 元作为折股依据，相应折合为铁汉生态的全部股份，各发起人所持有的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的股权相应转为铁汉生态的股份。铁汉生态于 2009 年 9 月 9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工商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44030110299858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4,000 万元。至此各股东实收资本中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分别为：刘水出资 31,795,396.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79.49%；张衡出资 1,036,658.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2.59%；陈阳春出资 859,335.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2.15%；杨锋源出资 682,012.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1.71%；魏国锋出资 289,855.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0.72%；周扬波出资 119,352.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0.30%；郑媛茹出资 102,302.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0.26%；深圳市木胜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5,115,090.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12.78%。

2009 年 9 月 29 日，由无锡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对公司增资，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6,060,6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46,060,600.00 元。增资后各股东实收资本中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分别为：刘水出资 31,795,396.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69.03%；张衡出资 1,036,658.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2.25%；陈阳春出资 859,335.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1.87%；杨锋源出资 682,012.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1.48%；魏国锋出资 289,855.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0.63%；周扬波出资 119,352.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0.26%；郑媛如出资 102,302.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0.22%；深圳市木胜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5,115,090.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11.11%；无锡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212,120.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2.63%；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出资 1,212,120.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2.63%；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212,120.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2.63%；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212,120.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2.63%；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1,212,120.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2.63%。

2009 年 12 月 29 日，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2.63% 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至此各股东实收资本中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分别为：刘水出资 31,795,396.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69.03%；张衡出资 1,036,658.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2.25%；陈阳春出资 859,335.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1.87%；杨锋源出资 682,012.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1.48%；魏国锋出资 289,855.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0.63%；周扬波出资 119,352.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0.26%；郑媛如出资 102,302.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0.22%；深圳市木胜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5,115,090.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11.11%；无锡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212,120.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2.63%；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212,120.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2.63%；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424,240.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5.26%；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1,212,120.00 元，占实收资本的 2.63%。

根据公司 2010 年 1 月 31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1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申请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5,5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560,6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54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3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代码为 300197。

行业性质

生态环境建设工程施工行业，从事生态修复工程和园林绿化工程等。

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造林工程规划设计、造林工程施工；苗木的生产和经营，进出口业务；清洁服务。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公司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三号厂房 B1401。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刘水。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的决策，并向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以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基于下述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财务报表编制。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0 年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的披露要求。

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一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能够实施控制的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采取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后进行合并。若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编制合并报表时，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在将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投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损益等全部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少数股东权益是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第三者在公司各子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应享有的权益；少数股东损益是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第三者在公司各子公司当期应享有的利润（或应承担的亏损）。

若无子公司，则无需编制合并报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不能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不属于现金。

现金等价物指对持有的期限短（一般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公司日常核算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入账，每月末对资产负债表之货币资金、债权债务等货币性项目的外币余额按当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进行调整，其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

润”项目的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的金额计算列示。

金融工具

-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 按照经济实质，公司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再划分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

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 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 以上	100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对于分期收款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列入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存货

一存货分类：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消耗性生物资产（苗木）、在产品和产成品等。

一存货的核算：购入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专为单个项目采购的原材料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计量，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予以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入账：

——投资成本确认方法如下：

———企业合并形成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其中：母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

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的实质是通过合同约定建立起来的、合营各方对合营企业共有的控制。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一般可以考虑以下情况作为确定基础：（1）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2）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3）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主要体现为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通过在被投资单位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的发言权实施重大影响。投资企业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成本，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成本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固定资产的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计价

——外购及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建成本由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固定资产，其成本以该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对受让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及残值率确定，具体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械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一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固定资产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产品的固定资产；

——已遭毁损，以致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一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

一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满足以下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是租赁期大于、等于资产使用年限的 75%，但若标的物系在租赁开始日已使用期限达到可使用期限 75%以上的旧资产则不适用此标准；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通常是租赁最低付款额的现值大于、等于资产公允价值的 90%；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照实质重于法律形式的要求，企业应将融资租入资产作为一项固定资产计价入账，同时确认相应的负债，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资产的价值。

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类别：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具体核算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等。

一 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结转为产成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者预计售价冲减在建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一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一公司在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再开工的在建工程。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借款费用

-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暂停资本化：若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一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当期资本化金额以借入专门借款当期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及其他辅助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当期资本化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无形资产

一无形资产计价：无形资产取得时按成本计价；期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

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

一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通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如与同行业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用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一划分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进行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建造合同的收入，在建造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

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和费用的方法。根据这种方法，合同收入应与为达到完工进度而发生的合同成本相配比，以反映当期已完工部分的合同收入、费用和毛利。

——公司选用下列方法之一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已完合同工作的测量。采用该方法确定完工进度由专业人员现场进行科学测定。

———公司主要采用以上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在无法根据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时，采用第二种方法。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两个计算步骤：

———确定合同的完工进度，计算出完工百分比；

———计算公式：完工百分比=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合同预计总成本×100%；

———根据完工百分比计量和确认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计算公式：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合同总收入×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合同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毛利；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以前会计年度预计损失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区别以下情况处理：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公司对外分包工程根据外包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的情况，由公司结算部门提供完工结算依据，计入当期的工程施工成本。

政府补助

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企业合并；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

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一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 (3) 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剩余利润根据股东大会决议进行分配。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主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项 目	税（费）率
-----	-------

项 目	税（费）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的 3%
营业税	建筑安装工程收入的 3%、 劳务收入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的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的 3%、4%、5%
堤围防护费	收入额的 0.01%、0.13%等
企业所得税	参见本附注三

- 增值税:

——公司及分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报告期内按应税收入的 3%计缴增值税。

- 营业税:

——根据国家有关税法规定，公司生态环境建设工程施工收入按照建筑安装工程类收入的 3%计缴营业税，其他劳务按收入的 5%计缴营业税。

- 城市维护建设税：2010 年 1 月-11 月公司在深圳特区内产品销售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应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税率为 1%，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应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税率为 7%；公司在异地的建筑安装工程收入按照税法规定计缴，税率分别为 1%、5%、7%等。

- 教育费附加：按当期应交增值税额、应交营业税额的合计数的 3%计缴。公司在异地的建筑安装工程收入按照当地规定计缴，税率分别为 3%、4%及 5%（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 堤围防护费：在异地的收入按当地规定计缴，税率分别为 0.13%、0.10%、0.05%等；公司在深圳当地的销售(营业)额 10,000 万元以下(含本级)按照 0.01%计缴,10,000~100,000 万元按照 0.008%计缴。

- 企业所得税:

——2008年12月16日铁汉生态被确定为深圳市2008年第一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企业所得税税法规定，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2009年度、2010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11年7月1日，公司向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申请了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续期认定，并获取了201107013002746号回执。报告期内，公司当期所得税仍按15%计缴。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跨地区经营建筑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0]156号）文件规定，公司自2010年1月1日起按照“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办法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分支机构及合并范围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铁汉生态没有子公司。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铁汉生态没有合营企业。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铁汉生态的分支机构的情况如下：

分 公 司 名 称	营 业 场 所	经 营 范 围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镇云山大道 79 号之二晓翠苑 19 商铺	园林绿化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惠州市惠城区东平半岛环岛一路一号东方威尼斯 A1 栋一层 28 号商场	园林绿化工程，开发环保产品（有专项规定除外）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西安市莲湖区团结中路 8 号院 103 幢 7 号副 1 号	园林绿化，环保产品技术开发（有专项规定除外），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	贵阳市南明区南厂路 227 号林城花都 5 号楼 1 单元 18 层 4 号	园林绿化、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以上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须持许可证经营）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塔埔东路 155 号 10 楼 1002 室	代理所属企业法人在其经营范围内委托的业务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成都市锦江区净居寺西街 178 号 15 栋 1 层 14 号	受主体公司承担主体公司承接的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园林绿化工程，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业务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东莞市东城区岗贝东宝路 1 号太和城市花园之东宝商住楼美地芳邻二层 B27 室	园林绿化；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清洁服务。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园林绿化分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大街 151 号燕园资源大厦 807 室	园林绿化，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	高新区龙泽北路 536 号	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清洁服务。

分公司名称	营业场所	经营范围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分公司	莆田市荔城区镇海街道丰美路492号B幢206	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造林工程规划设计；造林工程施工；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丰和北大道凤凰商贸城B2栋二楼	为本公司联系业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经营）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口市海秀大道33号瑞宏大厦B1501房	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造林工程规划设计；造林工程施工。（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经营）

一报告期间未涉及子公司，无需编制合并报表。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1. 6. 30			2010. 12. 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人民币			81,325.46			55,395.95
银行存款：			941,439,016.80			105,925,329.14
其中：人民币			941,438,374.62			105,924,672.23
其中：美元	99.23	6.4716	642.18	99.19	6.6227	656.91
其他货币资金：人民币			1,865,534.27			1,865,122.45
合计			943,385,876.53			107,845,847.54

余额中变现受到限制的款项有：

项 目	2011. 6. 30	2010. 12. 31
-----	-------------	--------------

保函保证金	1,865,534.27	1,865,122.45
-------	--------------	--------------

货币资金余额 2011 年 06 月 30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835,540,028.99 元,增幅为 774.75%, 主要原因为 2011 年 3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1,550 万股。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2011.6.30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3,230,282.53	100.00	3,446,447.81	6.47
组合小计		53,230,282.53	100.00	3,446,447.81	6.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53,230,282.53	100.00	3,446,447.81	6.47
类 别		2010.12.31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3,515,081.33	100.00	1,767,287.75	7.52
组合小计		23,515,081.33	100.00	1,767,287.75	7.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23,515,081.33	100.00	1,767,287.75	7.52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1.6.30			2010.12.31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2,789,792.92	80.39	2,139,489.65	16,942,591.53	72.05	847,129.57

账 龄	2011. 6. 30			2010. 12. 31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2 年	9,783,216.61	18.38	978,321.66	5,915,216.80	25.15	591,521.68
2-3 年	-	-	-	-	-	-
3-4 年	-	-	-	-	-	-
4-5 年	657,273.00	1.23	328,636.50	657,273.00	2.80	328,636.50
5 年以上	-	-	-	-	-	-
合 计	53,230,282.53	100.00	3,446,447.81	23,515,081.33	100.00	1,767,287.75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二。

(4)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欠款。

(5)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 位 名 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
天津泰达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7,062,951.87	1 年以内	13.27
长沙观音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711,938.09	1 年以内	10.73
深圳特区华侨城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无关联关系	5,203,327.07	1 年以内	9.78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242,109.00	1 年以内	7.97
中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077,660.00	1 年以内	7.65
合 计		26,297,986.03		49.40

应收账款余额 2011 年 06 月 30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9,715,201.20 元，增幅为 126.37%，主要原因为 2011 年 1-6 月业务规模增长较快。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帐龄列示

账 龄	2011. 6. 30		2010. 12. 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116,184.46	74.54	6,584,048.40	100.00
1-2 年	3,796,048.40	25.46	-	-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 计	14,912,232.86	100.00	6,584,048.40	100.00

(2) 2011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 位 名 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时 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碧翔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379,686.02	一年以内	劳务款
贵州武岳实业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570,195.00	一至二年	购房款
佛山市南海区和顺棕景园艺场	无关联关系	1,779,498.00	一年以内	购苗款
中山市东升镇耀和园林花木场	无关联关系	1,216,650.00	一年以内	购苗款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研究院	民办非企业法人	1,000,000.00	一年以内	研发费用
合 计		9,946,029.02		

(3)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4、应收利息

项 目	2011. 6. 30	2010. 12. 31
定期存款利息	5,924,027.78	-
合 计	5,924,027.78	-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2011. 6. 30
-----	-------------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56,197,961.32	100.00	3,546,233.61	6.31
组合小计		56,197,961.32	100.00	3,546,233.61	6.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56,197,961.32	100.00	3,546,233.61	6.31
类 别		201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3,545,936.95	100.00	1,177,296.85	5.00
组合小计		23,545,936.95	100.00	1,177,296.85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3,545,936.95	100.00	1,177,296.85	5.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1,471,250.44	73.79%	2,073,562.52	23,545,936.95	100.00	1,177,296.85
1-2年	14,726,710.88	26.21%	1,472,671.09	-	-	-
2-3年	-	-	-	-	-	-
3-4年	-	-	-	-	-	-
4-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56,197,961.32	100.00%	3,546,233.61	23,545,936.95	100.00	1,177,296.85

(3)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欠款。

(4) 2011年06月30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 位 名 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	----------------

单 位 名 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12,270,000.00	一年以内	21.83
深圳市东深工程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144,200.00	一至二年	3.82
莆田市荔园园林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662,201.00	一年以内	2.96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616,000.00	一年以内	2.88
唐山市园林绿化管理局	无关联关系	1,000,000.00	一至二年	1.78
合 计		18,692,401.00		33.26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库存材料	11,570,880.24	-	8,071,051.01	-
低值易耗品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	230,273,799.49	-	126,415,879.15	-
消耗性生物资产	12,934,878.58	-	-	-
合 计	254,779,558.31	-	134,486,930.16	-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本期减少				
	2010.12.31	本期计提额	转回	转销	2011.6.30
库存材料	-	-	-	-	-
低值易耗品	-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合计	-	-	-	-	-

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根据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如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产成品或商品的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超出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部分的可变现净值以产成品或商品的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量基础；没有销售合同或劳务

合同约定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产成品或商品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3)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的情况

项 目	2011. 6. 30	2010. 12. 31
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	704,568,341.06	485,736,724.62
加：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确认的毛利	313,964,408.76	212,895,882.66
减：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确认的结算	788,258,950.33	572,216,728.13
在建合同工程资产净额	230,273,799.49	126,415,879.15

(4) 存货余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比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20,292,628.15 元，增幅为 89.45%，主要是 2011 年上半年业务不断扩大，相应未结算的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增加所致。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6. 30			2010.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投资	1,109,980.00	-	1,109,980.00	1,109,980.00	-	1,109,980.00
合 计	1,109,980.00	-	1,109,980.00	1,109,980.00	-	1,109,980.00

(2) 长期股权投资中对外投资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和表决权比例 (%)	投资额	2010. 12. 31	本期投资增减额	累计权益增减额	2011. 6. 30	核算方法
惠州市中铁物流有限公司	13.54	1,109,980.00	1,109,980.00	-	-	1,109,980.00	成本法
合 计		1,109,980.00	1,109,980.00	-	-	1,109,980.00	

(3) 公司不存在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重大限制的。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10.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06. 30
固定资产原价					
房屋建筑物	19,249,911.33	6,451,796.40		-	25,701,707.73
机械设备	3,801,018.70	493,396.00		-	4,294,414.70
运输设备	14,057,098.44	5,346,349.00		-	19,403,447.44
办公设备	2,320,094.90	416,590.80		-	2,736,685.70
其他设备	338,873.00	-		-	338,873.00
合计	39,766,996.37	12,708,132.20		-	52,475,128.57
其中：在建工程转入					
累计折旧		本期 新增	本期计提		
房屋建筑物	1,049,015.70	-	482,720.05	-	1,531,735.75
机械设备	1,816,475.55	-	270,510.43	-	2,086,985.98
运输设备	4,580,051.14	-	1,304,175.57	-	5,884,226.71
办公设备	887,375.38	-	215,776.07	-	1,103,151.45
其他设备	125,523.32	-	2,864.19	-	128,387.51
合计	8,458,441.09	-	2,276,046.31	-	10,734,487.40
净值	31,308,555.28				41,740,641.1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	-		-	-
机械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合计	-	-		-	-
固定资产净额					
房屋建筑物	18,200,895.63				24,169,971.98
机械设备	1,984,543.15				2,207,428.72
运输设备	9,477,047.30				13,519,220.73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06.30
办公设备	1,432,719.52			1,633,534.25
其他设备	213,349.68			210,485.49
合计	31,308,555.28			41,740,641.17

2011 年 1-6 月折旧额为 2,276,046.31 元。

(2)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查，无闲置固定资产，未发现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为银行借款设置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价为 10,956,522.82 元，净额为 9,842,375.99 元。

(4)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郑州办事处房产	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2011 年 12 月底

9、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取得方式	2010.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一、原价合计		232,000.00	-	-
用于生态园林的枝叶花草废弃有机物就地发酵器专利	购买	70,000.00	-	-
固坡节水型种植容器专利	购买	30,000.00	-	-
边坡种植容器专利	购买	20,000.00	-	-
一种裸露岩体坡面低养护的植物护坡方法	购买	112,000.00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36,009.06	19,961.04	-
用于生态园林的枝叶花草废弃有机物就地发酵器专利		15,490.60	4,330.20	-
固坡节水型种植容器专利		9,886.39	2,045.46	-
边坡种植容器专利		6,590.83	1,363.62	-
一种裸露岩体坡面低养护的植物护坡方法		4,041.24	12,221.76	-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用于生态园林的枝叶花草废弃有机物就地发酵器专利		-	-	-
固坡节水型种植容器专利		-	-	-
边坡种植容器专利		-	-	-
一种裸露岩体坡面低养护的植物护坡方法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5,990.94		
用于生态园林的枝叶花草废弃有机物就地发酵器专利		54,509.40		
固坡节水型种植容器专利		20,113.61		
边坡种植容器专利		13,409.17		
一种裸露岩体坡面低养护的植物护坡方法		107,958.76		

2011年1-6月摊销额为19,961.04元。

(2) 公司报告期内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需要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长期待摊费用

类	原始发生金额	2010.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其他转出	2011. 6. 30	剩
公室装修费	2,024,650.29	1,552,231.91	-	202,465.02	674,883.40	-	1,349,766.89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汤湖村、守台	5,250,000.00	3,675,000.00	1,312,500.00	131,250.00	393,750.00	-	4,856,250.00	
整费	2,300,775.51	803,752.25	1,497,023.26	-	-	-	2,300,775.51	
办公室装修费	323,559.00	257,008.00	66,551.00	-	-	-	323,559.00	
办公室装修费	201,400.00	201,400.00	-	-	-	-	201,400.00	
办公室装修费	448,118.00	-	448,118.00	-	-	-	448,118.00	
计	10,548,502.80	6,489,392.16	3,324,192.26	333,715.02	1,068,633.40	-	9,479,869.40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1. 6. 30	2010. 12. 31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的影响	1, 048, 902. 21	441, 687. 69
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	-	-
合计	1, 048, 902. 21	441, 687. 69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合计	-	-

(2) 201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项目。

(3)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2011. 6. 30 暂时性差异金额	2010. 12. 31 暂时性差异金额
坏账准备	6, 992, 681. 42	2, 944, 584. 60
存货跌价准备	-	-
合计	6, 992, 681. 42	2, 944, 584. 60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2010. 12. 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6. 30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 944, 584. 60	4, 048, 096. 82	-	-	6, 992, 681. 42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2, 944, 584. 60	4, 048, 096. 82	-	-	6, 992, 681. 42

13、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1. 6. 30	2010. 12. 31
抵押、保证借款	8,500,000.00	11,5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38,500,000.00	41,500,000.00

14、应付账款

(1)

帐 龄	2011. 6. 30	2010. 12. 31
1 年以内	28,457,164.47	27,156,128.13
1-2 年	1,408,392.03	-
合 计	29,865,556.50	27,156,128.13

(2)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15、预收款项

(1)

帐 龄	2011. 6. 30	2010. 12. 31
1 年以内	2,448,806.00	15,598,332.39
合 计	2,448,806.00	15,598,332.39

(2)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中不存在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0. 12. 31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2011. 6. 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28,196.37	48,026,423.04	49,566,820.34	2,087,799.07

项 目	2010. 12. 31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2011. 6. 30
二、职工福利费	-	999,727.28	999,727.28	-
三、社会保险费	-	528,306.50	528,306.50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376,092.47	376,092.47	-
失业保险费	-	33,730.70	33,730.70	-
工伤保险费	-	8,285.79	8,285.79	-
生育保险费	-	19,420.93	19,420.93	-
医疗保险费	-	90,776.61	90,776.61	-
四、工会经费	-	-	-	-
五、职工教育经费	-	62,067.00	62,067.00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合 计	3,628,196.37	49,616,523.82	51,156,921.12	2,087,799.07

注：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的工资一般当月发放上月，无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17、应交税费

项 目	2011. 6. 30	2010. 12. 31
营业税	10,258,140.45	6,117,726.99
企业所得税	5,870,375.31	2,482,139.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6,162.39	433,503.92
个人所得税	760,315.92	510,785.42
教育费附加	320,951.43	192,785.68
堤围防护费	60,060.29	25,435.92
房产税	28,610.51	28,610.51
印花税	500,132.29	-
资源税	99,007.42	93,846.81
价格调节基金	7,456.40	7,157.86
契税	187,916.40	-
合 计	18,809,128.81	9,891,992.19

18、其他应付款

(1)

帐龄	2011. 6. 30	2010. 12. 31
1 年以内	1, 223, 831. 90	5, 825, 570. 89
1-2 年	1, 111, 232. 67	-
合计	2, 335, 064. 57	5, 825, 570. 89

(2)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其他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19、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6. 30
一、非上市流通股份	46, 060, 600. 00	-	46, 060, 600. 00	-
1、发起人股份	46, 060, 600. 00	-	46, 060, 600. 00	-
其中：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1, 175, 690. 00	-	11, 175, 690. 00	-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34, 884, 910. 00	-	34, 884, 910. 00	-
2、募集法人股	-	-	-	-
3、内部职工股	-	-	-	-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	-	-	-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	46, 060, 600. 00	-	46, 060, 600. 00
a、国家持股	-	-	-	-
b、国有法人持股	-	-	-	-
c、其他内资持股	-	46, 060, 600. 00	-	46, 060, 600. 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11, 175, 690. 00	-	11, 175, 690. 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	34, 884, 910. 00	-	34, 884, 910. 00
2、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	15, 500, 000. 00	-	15, 500, 000. 00

人民币普通股	-	15,500,000.00	-	15,500,000.00
三、股份总数	46,060,600.00	61,560,600.00	46,060,600.00	61,560,60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54号”文核准，公司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67.58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7,49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7,208,080.3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00,281,919.70元，其中人民币15,500,000.00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84,781,919.70元作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会所验字[2011]第10000220388号验资报告验证。

（2）具体股东情况如下：

投 资 单 位	2011.6.30	股权比例	2010.12.31	股权比例
刘水	31,795,396.00	51.65%	31,795,396.00	69.03%
张衡	1,036,658.00	1.68%	1,036,658.00	2.25%
陈阳春	859,335.00	1.40%	859,335.00	1.87%
杨锋源	682,012.00	1.11%	682,012.00	1.48%
魏国锋	289,855.00	0.47%	289,855.00	0.63%
周扬波	119,352.00	0.19%	119,352.00	0.26%
郑媛茹	102,302.00	0.17%	102,302.00	0.22%
深圳市木胜投资有限公司	5,115,090.00	8.31%	5,115,090.00	11.11%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24,240.00	3.94%	2,424,240.00	5.26%
无锡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12,120.00	1.96%	1,212,120.00	2.63%
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212,120.00	1.97%	1,212,120.00	2.63%
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12,120.00	1.97%	1,212,120.00	2.63%
社会公众股东	15,500,000.00	25.18%	-	-
合 计	61,560,600.00	100.00%	46,060,600.00	100.00%

20、资本公积

项 目	股 本 溢 价	合 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88,960,823.70	88,960,823.70
加：本期增加	984,781,919.70	984,781,919.7
减：本期减少	-	-
2011 年 6 月 30 日	1,073,742,743.40	1,073,742,743.40

21、盈余公积

项 目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9,395,722.21	-	9,395,722.21
加：本期增加	5,168,576.01	-	5,168,576.01
减：本期减少	-	-	-
2011 年 6 月 30 日	14,564,298.22	-	14,564,298.22

公司报告期内按当期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84,561,499.97	26,428,156.79
其他转入	-	-
加：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685,760.06	64,592,603.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168,576.01	6,459,260.35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分配普通股现金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1,078,684.02	84,561,499.97

2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337,715,155.76	184,467,627.60
其他业务收入	3,412,391.24	1,616,400.75
合 计	341,127,547.00	186,084,028.35

(2) 营业成本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成本	231,222,262.06	126,410,111.84
其他业务成本	2,194,025.57	1,002,789.87
合 计	233,416,287.63	127,412,901.71

(3) 营业收入按业务列示如下: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生态修复工程收入	133,178,367.30	77,532,443.93
园林绿化工程收入	204,536,788.46	106,935,183.67
设计维护收入	3,182,765.02	1,579,948.32
苗木及营养土收入	229,626.22	36,452.43
合计	341,127,547.00	186,084,028.35

(4) 营业成本按业务列示如下: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生态修复工程成本	85,887,690.46	49,089,597.65
园林绿化工程成本	145,334,571.60	77,320,514.19
设计维护成本	2,079,967.42	980,555.87
苗木及营养土成本	114,058.15	22,234.00
合计	233,416,287.63	127,412,901.71

(5) 营业收入按地区列示如下:

地 区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华南	286,529,096.50	122,441,221.99
华北	13,673,569.61	24,203,658.25

华东	8,152,329.60	20,518,379.37
华中	15,765,956.37	8,955,440.12
西南	17,006,594.92	9,965,328.62
合 计	341,127,547.00	186,084,028.35

(6) 营业成本按地区列示如下:

地 区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华南	195,985,897.78	84,935,608.89
华北	10,809,939.35	16,805,089.15
华东	5,547,426.15	12,960,370.83
华中	10,829,279.99	6,283,175.09
西南	10,243,744.36	6,428,657.75
合 计	233,416,287.63	127,412,901.71

(7)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①2010 年 1-6 月

发 包 单 位	收入金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深圳市东深工程有限公司	22,461,278.73	12.06
深圳卓越世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953,081.52	9.65
天津泰达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10,672,881.41	5.74
贵阳市金阳建设投资集团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8,592,480.55	4.62
深圳市潜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537,440.75	4.59
合 计	68,217,162.96	36.66

②2011 年 1-6 月

发 包 单 位	收入金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天津泰达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33,412,874.85	9.79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23,985,415.04	7.03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22,422,379.72	6.57
龙岗区龙城街道办	15,691,741.27	4.60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建顺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4,995,037.48	4.40
合 计	110,507,448.36	32.39

报告期内公司积累行业经验，利用技术优势、管理优势不断扩大经营规模，使营业收入得到持续稳定增长，其中营业收入 2011 年 1-6 月发生额比 2010 年 1-6 月增加 155,043,518.65 元，增幅为 83.32%；相应的；营业成本 2011 年 1-6 月发生额比 2010 年 1-6 月增加 106,003,385.92 元，增幅为 83.20%。

24、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0,282,298.82	5,613,026.24	见附注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3,575.76	260,561.25	见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350,836.72	177,398.60	见附注三
堤围费	77,964.85	20,526.08	见附注三
合 计	11,404,676.15	6,071,512.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 年 1-6 月较 2010 年 1-6 月增加 5,333,163.98 元，增幅为 87.84%，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致税费相应增长。

25、管理费用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研发费用	12,382,901.88	7,724,922.99
工资	5,255,564.11	2,557,518.63
折旧	2,162,739.40	1,278,729.77
车辆费用	851,059.12	573,842.50
税金	757,481.10	372,864.98
差旅费	2,414,126.67	1,168,414.45
职工福利费\教育经费\社保费	2,195,980.20	1,121,839.75
办公用品	2,647,833.30	1,236,829.72

业务招待费	300,943.10	191,003.00
发行费用	4,598,403.00	-
其他	3,066,216.77	2,762,624.33
合 计	36,633,248.65	18,988,590.12

管理费用 2011 年 1-6 月较 2010 年 1-6 月增加 17,644,658.53 元，增幅为 92.92%，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管理费用相应增长及 2011 年 3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募集资金相应发行费用。

26、财务费用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1,669,948.25	468,595.77
减：利息收入	6,645,323.76	120,900.64
手续费支出	344,752.79	186,221.38
汇兑损益	15.15	8.40
其他费用	-	-
合 计	-4,600,306.79	533,924.91

2011 年 1-6 月财务费用较 2010 年 1-6 月财务费用减少 5,134,231.70 元，减幅为 961.60%，主要系公司募集资金产生较多的利息收入。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坏账损失	4,048,096.82	1,014,523.91
存货跌价损失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合 计	4,048,096.82	1,014,523.91

2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340,000.00	700,000.00	全部计入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其他	-	-	
合 计	1,340,000.00	700,000.00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福田区科技发展扶持资金	-	200,000.00
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新技术研究计划资助资金 (园林大乔木免剪移植关键技术研究)	-	500,000.00
贷款贴息补助	540,000.00	-
深圳市福田区总商会关于植物废弃物资源循环利用发展资助	800,000.00	-
合 计	1,340,000.00	700,000.00

2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338,000.00	160,000.00	全部计入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其他	-	-	
合 计	1,338,000.00	160,000.00	

30、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148,999.01	4,976,480.63
递延所得税调整	-607,214.52	-152,178.59
合 计	8,541,784.49	4,824,302.04

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的政策详见本附注三。

公司所得税费用 2011 年 1-6 月发生额比 2010 年 1-6 月增加 3,717,482.45 元,增幅为 77.06%,主要是 2011 年 1-6 月业绩增长引起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3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①2011 年 1-6 月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46,060,600.00 + 0 + 15,500,000.00 \times 3 \div 6 - 0 - 0 = 53,810,600.00$$

$$\text{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 51,685,760.06 \div 53,810,600.00 = 0.96$$

$$\text{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 51,684,060.06 \div 53,810,600.00 = 0.96$$

②2010 年 1-6 月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46,060,600.00 + 0 + 0 - 0 - 0 = 46,060,600.00$$

$$\text{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27,778,273.49 \div 46,060,600.00=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27,319,273.49 \div 46,060,600.00=0.59$$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本公司各报告期内不存在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3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1,340,000.00	700,000.00
其他	690,783.38	-
合 计	2,030,783.38	700,000.00

(2)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往来款	326,422.54	-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18,825,505.00	854,205.73
经营管理支出	7,889,864.80	12,670,418.03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	1,126,971.21
其他	1,300,000.00	203,330.77
合 计	28,341,792.34	14,855,670.74

(3)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借款及保函保证金	-	3,423,287.51
抵押房产更名保证金	-	550,000.00
合 计	-	3,973,287.51

(4)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担保费	-	131,900.61
上市费用	6,319,076.20	1,250,000.00
合 计	6,319,076.20	1,381,900.61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685,760.06	27,778,273.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48,096.82	1,014,523.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76,046.31	1,364,752.69
无形资产摊销	19,961.04	7,739.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3,715.02	333,715.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减：收益)	1,669,963.40	459,619.60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607,214.52	-152,178.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20,292,628.15	-65,464,692.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6,619,437.81	-16,255,185.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868,580.94	-12,793,472.9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54,318.77	-63,706,905.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41,520,342.26	17,858,214.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5,980,725.09	79,070,054.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5,539,617.17	-61,211,839.61

（2）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	-
流动资产	-	-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	-
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1. 6. 30	2010. 12. 31
一、现金	941,520,342.26	105,980,725.09
其中：库存现金	81,325.46	55,395.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41,439,016.80	105,925,329.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项 目	2011. 6. 30	2010. 12. 3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1,520,342.26	105,980,725.0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注：2011 年 1-6 月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的期末余额为 941,520,342.26 元，2011 年 0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943,385,876.53 元，差额 1,865,534.27 元，系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函保证金 1,865,534.27 元；2010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的期末余额为 105,980,725.09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107,845,847.54 元，差额 1,865,122.45 元，同样系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函保证金 1,865,122.45 元。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关联方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与公司关系
刘水	51.65	51.6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子公司情况。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本公司的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木胜投资有限公司	刘溪、刘情、刘长等3人合计持有深圳市木胜投资有限公司52.40%的股权，持股公司11.11%的股东，为刘水的一致行动人	68942052-2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惠州市彩蝶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刘水直接控制的企业	79939030-1
魏国锋	刘水妹妹刘情的配偶，为刘水的一致行动人，持股0.63%股东、副总经理	-
张衡	刘水的表弟，为刘水的一致行动人，董事、持股1.68%股东、副总经理	-

5、重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股东刘水为公司下列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期限	利率	关联方担保方式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20,000,000.00	2011-5-4至2012-5-4	6.31%	连带责任保证
平安银行营业部	8,500,000.00	2011-4-29至2012-4-28	7.26%	连带责任保证
招商银行深圳常兴支行	10,000,000.00	2010-5-13至2011-11-13	7.68%	连带责任保证

七、或有事项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公司无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作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董事会 2011 年 8 月 7 日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按 2011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6,156.0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分配预案待股东大会通过实施。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对外报出日止，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无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作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表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1、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40,000.00	700,000.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5、公司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9、债务重组损益	-	-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1,338,000.00	-160,000.00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2,000.00	540,000.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300.00	81,000.00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1,700.00	459,000.00

2、收益指标计算：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1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5%	0.96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5%	0.96	0.96
2010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8%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2%	0.59	0.59